

2022 年度
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
游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文化和旅游方面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保护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全区公共图书馆、美术馆、艺术馆、文化馆（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

（六）负责全区旅游信息咨询服务等。指导区旅游服务中心建设。

（七）指导、推进全区文化、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八）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牵头拟订全区

弘扬优秀传统文化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实施齐鲁文化传承创新工程。负责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民间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九）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统筹组织工作。

（十）制定全区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动“好客山东”整体形象以及旅游品牌体系建设。

（十一）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十二）负责全区文物工作。配合做好在山亭境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审核、申报区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监督区内世界人文、自然遗产、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宗教设施的文物保护工作。

（十三）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对查处盗窃、破坏、

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监督

指导全区文物安全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文物出入境、刑事文物，审核重要文物的购销、交换和征调等。

（十四）负责全区博物馆的设立备案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审核全区博物馆、纪念馆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

（十五）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协调、指导全区“扫黄打非”工作，组织查处区内大案、要案，承担区“扫黄打非”工作小组日常工作。

（十六）指导管理全区文化和旅游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活动，加强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国际市场推广，推动齐鲁文化走出去。

（十七）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著作权法律法规规章。指导监督全区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著作权行政执法工作。制定全区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发展规划，并依法监督实施。协调指导区和镇（街道）在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建设方面的事项，贯彻执行国家文化、广播影视和新闻出版业工程建设标准等。

（十八）负责管理全区电影行政事务，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电影事业、产业发展，指导监督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区立项拍摄的电影进行审查，指导协调重大电影节活动。

（十九）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区直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开展全区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组织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研究拟订全区新闻出版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全区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质量和发行，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等。负责区内报刊出版单位和记者站监管工作。研究拟订全区著作权保护管理使用和版权产业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十）贯彻执行广播电视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贯彻执行省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拟订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制定全区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全区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协调、推动全区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推

进全区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负责全区广播电视统计工作。负责对全区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区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执法工作。指导全区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全区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全区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全区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负责推进全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制定全区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国家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区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和管理对区级广播电视机构的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

(二十一)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二)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

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

政放权，创新文化和旅游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齐鲁文化交流与传播，稳步提升“好客山东”旅游品牌形象和齐鲁文化软实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要。加强政策引导，规划整合各类文化和旅游资源，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

（二十三）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区文化和旅游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挂政策法规股牌子）、公共服务管理股（挂新闻出版广电股牌子）、产业发展股（挂规划股牌子、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股牌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6.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8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65.85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0.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0.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30.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30.06	总计	62	1,030.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030. 06	1, 030. 0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5. 85	865. 85					
20701	文化和旅游	727. 01	727. 01					
2070101	行政运行	448. 97	448. 97					
2070108	文化活动	35. 75	35. 75					
2070113	旅游宣传	40. 00	40.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 30	202. 30					
20702	文物	50. 79	50. 79					
2070204	文物保护	50. 79	50. 79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安排的支出	3. 80	3. 8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 项资金支出	3. 80	3. 8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84. 25	84. 25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4.25	84.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77	80.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77	80.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0	5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7	2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9	16.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9	16.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9	16.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6	66.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6	66.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6	66.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 030. 06	613. 18	416. 8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5. 85	448. 97	416. 88			
20701	文化和旅游	727. 01	448. 97	278. 05			
2070101	行政运行	448. 97	448. 97				
2070108	文化活动	35. 75		35. 75			
2070113	旅游宣传	40. 00		40.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 30		202. 30			
20702	文物	50. 79		50. 79			
2070204	文物保护	50. 79		50. 79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 80		3. 8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 80		3. 8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4. 25		84. 2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4. 25		84. 2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77	80.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77	80.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0	5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7	2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9	16.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9	16.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9	16.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6	66.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6	66.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6	66.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6.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8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65.85	862.05	3.8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0.77	80.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49	16.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96	66.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0.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0.06	1,026.26	3.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30.06	总计	64	1,030.06	1,026.26	3.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 026. 26	613. 18	413. 0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2. 05	448. 97	413. 08
20701	文化和旅游	727. 01	448. 97	278. 05
2070101	行政运行	448. 97	448. 97	
2070108	文化活动	35. 75		35. 75
2070113	旅游宣传	40. 00		40.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 30		202. 30
20702	文物	50. 79		50. 79
2070204	文物保护	50. 79		50. 7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4. 25		84. 2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4. 25		84. 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 77	80. 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 77	80. 7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0	53.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7	2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9	16.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9	16.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9	16.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6	66.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6	66.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6	66.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4.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5.83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9.1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1.3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84.32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70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07	30207	邮电费	0.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6.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81.39	公用经费合计					31.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0	3.80		3.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	3.80		3.8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安排的支出		3.80	3.80		3.8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 项资金支出		3.80	3.80		3.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9		2.66		2.66	0.04	2.69		2.66		2.66	0.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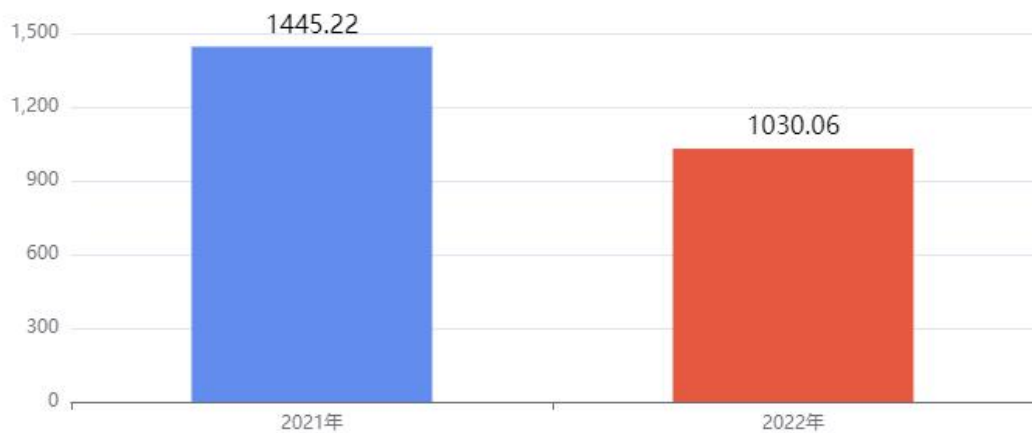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30.0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15.16 万元，下降 28.73%。主要是上级预算专项支出拨款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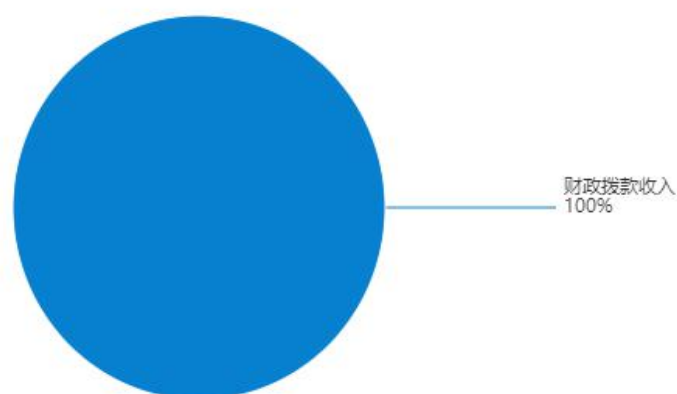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030.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0.06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030.0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415.16 万元，下降 28.73%。主要是上级预算专项支出拨款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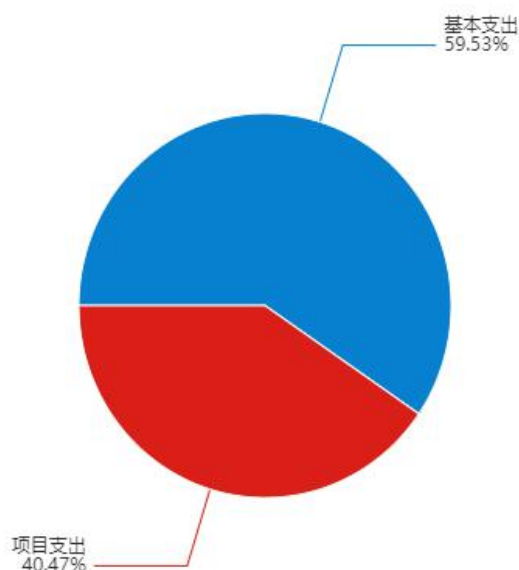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30.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3.18 万元，占 59.53%；项目支出 416.88 万元，占 40.4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613.1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97.96 万元，增长 19.01%。主要是人员调整、增加，人员工资增加。

2、项目支出 416.8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513.12 万元，下降 55.17%。主要是上级预算专项支出拨款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30.0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15.16 万元，下降 28.73%。主要是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费用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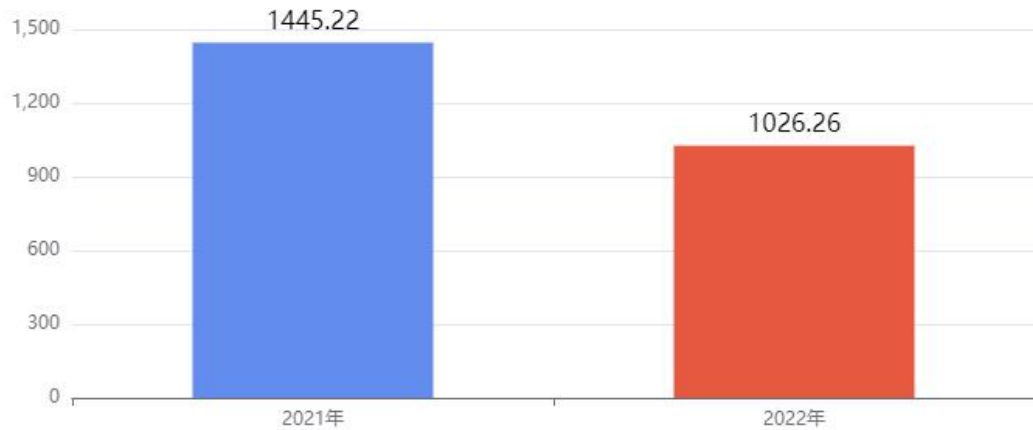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6.2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3%。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18.96 万元，下降 28.99%。主要是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费用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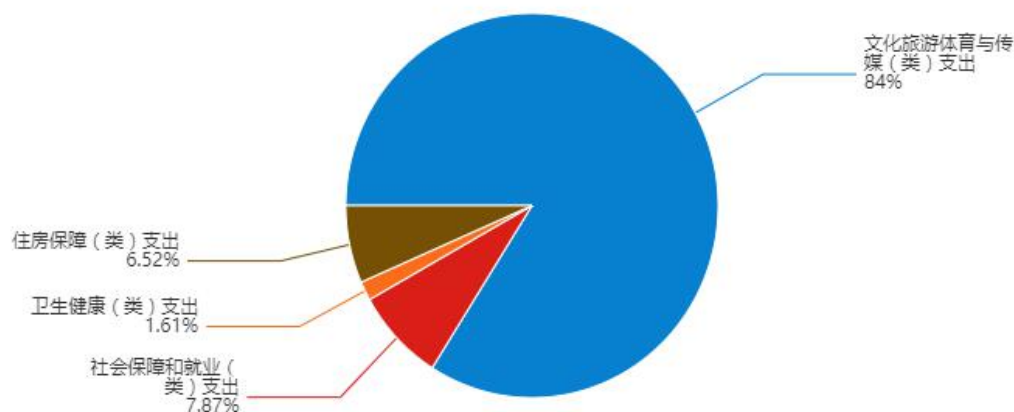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6.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62.05 万元，占 8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0.77 万元，占 7.87%；卫生健康（类）支出 16.49 万元，占 1.61%；住房保障（类）支出 66.96 万元，占 6.5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3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减少。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1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8.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人员工资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活动减少并压缩预算支出。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开展文旅宣传营销活动，提高知名度。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80.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活动减少并压缩预算支出。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3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施文物修缮项目增加。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2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预算专项支出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人员工资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人员工资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调出及人员退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人员工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13.1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81.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31.79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物业管理费、

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8 万元，本年支出 3.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预算专项支出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

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6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维护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0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单位公务接待事项，共计接待 1 批次、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98 万元，增长 3.1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3.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0.7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0.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3.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247.86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7.2%。占比不足 100%的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没有组织学习培训，资金未启动；因文物修缮为特殊工程，涉及资金量较大，因财政资金较为紧张，未能追加等。

组织对文旅融合发展暨全域旅游创建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880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对 2022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文旅融合发展暨全域旅游创建项目、文化旅游文化执法、扫黄打非、安全培训项目等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文旅融合发展暨全域旅游创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80 万元，执行数为 24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开展山亭大公园规划设计、旅游宣传营销、文明城市环境提升等工作。李庄村成功入选第四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冯卯村、石嘴子村被评为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洪门村、湖沟村、王家湾村入选第三批省级景区化村庄等。强化了文旅营销，提升了宣传推介水平，与山东卫视合作在黄金时段投放三个月“山亭大公园、五彩

花慢城”营销广告。开通“寻梦台儿庄 休闲到山亭”旅游线路，休闲山亭登山采摘之旅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进一步扩大山亭旅游影响力。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文旅融合发展暨全域旅游创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

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5

2022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单位： 万元) (A)	全年 执行数 (单位： 万元) (B)	执行率 (B/A)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912.51	247.86	27.16%	10	8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
		其中：省本级资金					-	-	-	
		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	-	-	
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2022年度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得分计算方法
1		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推动文化旅游发展，制定全区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动“好客山东”整体形象以及旅游品牌体系建设	开展山亭大公园规划设计、文明城市环境提升，开展旅游宣传营销，提升知晓率	880	242.09	60	60	受资金缺口及疫情影响，项目专项资金得不到高效的使用	定量指标计算：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定性指标计算：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		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	加大全区文物保护力度，加强项目修缮	加大全区文物保护力度，加强项目修缮	13.8	0	10	0	因文物修缮为特殊工程，涉及资金量较大，我局于2022年建议区政府追加资金，但因财政资金较为紧张，未能追加，导致两处文物保护单位未能修缮。	
		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	加大全区文物保护力度，加强项目修缮	加大全区文物保护力度，加强项目修缮	10	0	10	0	2022年因疫情原因，没有组织学习培训，资金未启动。	
3		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	加强文旅市场执法工作	维护全区文旅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8.5	5.56	10	10		
		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	保障文旅市场执法工作有效运行	保障文旅市场执法工作有效运行	0.21	0.21	10	10		
总分			88							

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2022年度 目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	得分计算方法
自评总分在80分以下的 部门分析原因及拟采取 的措施：									

- 注：1. 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6. 年度资金总额包括省本级使用资金及管理或分配的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旅融合发展暨全域旅游创建			主管部门	山亭区文旅局		
项目实施单位					联系电话	13326326508、1780632808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0	880	242.09	10	27.51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2.09	-	27.5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山亭区文旅局与各级媒体在宣传资源共享、形式拓展、品牌打造等方面携手合作，开展宣传推广工作，让山亭文旅宣传出新出彩。			2022年在专题片制作、中央、省、市对上新闻、新媒体短视频制作发布上取得较好成效，其中制作专题片、发布各类新闻，有效的促进了“山亭大公园 五彩花满城”品牌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制作专题片、新闻	专题片，各级媒体发布新闻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提升山亭品牌建设	取得较好成效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及时有效发布	及时有效发布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旅游综合收入	共接待旅游人数为187.9万人次；实现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山亭文旅宣传出新出彩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有效的促进“山亭大公园”	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提升山亭知名度和美誉度	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提升山亭文旅品牌美誉度	完成	30	3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文化执法、扫黄打非、安全培训演练			主管部门	山亭区文旅局		
项目实施单位					联系电话	1356325086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5.56	10	65.4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6	-	65.4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			用于开展执法服装、执法设备采购及执法宣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执法检查	开展执法检查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提升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取得较好成效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及时有效发布开展	及时有效开展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维护文旅市场秩序	安全生产双月警示教育培训会5次，督导检查文旅经营单位720余家次，督促整改安全隐患98个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维护了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有效的促进“山亭大公园 五彩花满城”品牌建设	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提升山亭知名度和美誉度。	完成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提升群众文旅生活满意度	完成	30	30	
.....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办公罚没款			主管部门	山亭区文旅局		
项目实施单位					联系电话	1356325086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1	0.21	0.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领域行政执法、跨区域重大案件查处和组织协调等工作			用于开展执法办公活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执法检查、差旅活动	开展执法检查、差旅活动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提升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取得较好成效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及时有效发布开展	及时有效开展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维护文旅市场秩序	开展执法宣传、培训差旅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维护了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有效的促进“山亭大公园 五彩花满城”品牌建设	完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提升山亭知名度和美誉度。	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提升群众文旅生活满意度	完成	30	3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7

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山亭区文化和旅游局部门 2022 年预算安排支出总额 912.51 万元。分别为文旅融合发展暨全域旅游创建资金 880 万元；文物保护运行及学习培训项目 10 万元；文化旅游文化执法、扫黄打非、安全培训演练资金 8.5 万元；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办公罚没款 0.21 万元；鳧城镇王家湾水火桥、山亭老银行文物保护修缮项目资金 13.8 万元。

我局根据我区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了实施。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对 2022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二、自评结果概述

一是文旅融合发展暨全域旅游创建资金 880 万元。实际下达拨付到位资金 242.0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山亭大公园规划设计、旅游宣传营销、文明城市环境提升等工作。2022 年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助推乡村全面振兴。李庄村成功入选第四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冯卯村、石嘴子村被评为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洪门村、

湖沟村、王家湾村入选第三批省级景区化村庄。抱犊崮旅游区入选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成功创建岩马水库纪念馆 3A 级景区、苏鲁豫皖边区特委纪念馆 2A 级景区。顺利完成 5 处国家 4A 级景区特别是汉诺庄园省级复核工作。山亭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被市深改委授予枣庄市十佳试点成果。强化了文旅营销，提升了宣传推介水平，与山东卫视合作在黄金时段投放三个月“山亭大公园、五彩花慢城”营销广告。开通“寻梦台儿庄 休闲到山亭”旅游线路，休闲山亭登山采摘之旅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进一步扩大山亭旅游影响力。

二是文物保护运行及学习培训项目 10 万元，2022 年因疫情原因，没有组织学习培训，资金未启动。

三是文化旅游文化执法、扫黄打非、安全培训演练资金 8.5 万元，实际下达拨付到位资金 5.5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执法服装、执法设备采购及执法宣传经费。2022 年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做好文旅市场安全生产、疫情防控工作。召开文化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安全生产会议 4 次，安全生产双月警示教育培训会 5 次，督导检查文旅经营单位 720 余家次，督促整改安全隐患 98 个。加强文旅场所管理，推行“红黄绿”牌管理制度，建立文旅企业帮包责任制，开展专项督导检查，确保文旅领域安全有序。文化旅游综合行政执法效果显著。开展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先后出动执法人员 400 余人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4 件，收缴非法出版物 1100 余册，罚款 6500 元；检查文旅市场经

营单位 300 余家次，开展文物巡查 200 余家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4 件。

四是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办公罚没款 0.21 万元，实际下达拨付到位资金 0.21 万元，用于执法办公经费。保障了文旅市场执法工作有效运行，有效地维护了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五是兖城镇王家湾水火桥、山亭老银行文物保护修缮项目资金 13.8 万元。因文物修缮为特殊工程，涉及资金量较大，我局于 2022 年建议区政府追加资金，但因财政资金较为紧张，未能追加，导致两处文物保护单位未能修缮。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是存在的主要问题。受资金缺口大影响，部份项目进度暂缓。致使项目专项资金得不到高效的使用，没有明显体现出资金的使用效益。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二是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绩效管理体系。我局将在现有绩效管理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促进预算管理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做好绩效管理工作。